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臺南市地方總預算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份)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目 錄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甲、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2
乙、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4
丙、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明細表.....	5
(二) 基金用途明細表.....	6
丁、附表	
(一)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7
戊、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9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0
(三) 補辦預算明細表.....	11~15
己、附錄	
(一) 固定項目明細表.....	17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0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基金原為辦理本市兒童、少年、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急難救助、社區發展、里鄰建設、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等社會福利工作，特設立本基金，專款補助及照顧弱勢者，進而增進本市社會安全，提昇各項社會福利措施之服務品質。

二、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本府社會局為主管機關，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業經本府於99年12月25日依90年9月3日以九十南市法行字第228223號令公告繼續適用，無設置管理委員會，均由本府社會局負責管理。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依預算法第4、19、21條，成立為政事型之特別收入基金，以歲入、歲出之一部分編入本市總預算，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基金來源：

1. 債務收入：係舉借新債以償還向台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借款，合計13億3,441萬2千元。
2. 財產收入：係預估本年度銀行存款孳生利息收入1萬5千元。
3. 政府撥入收入：係市庫撥款收入，預計收入2億1,837萬5千元。

基金用途：

1. 基金債務還本付息：係償還對外借款13億3,441萬2千元及支付借款所孳生利息1,837萬5千元，合計13億5,278萬7千元。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1. 本年度基金來源15億5,280萬2千元，主要係舉借債務收入及市庫撥款彌補本基金歷年短絀所致。
2. 本年度基金用途13億5,278萬7千元，係償還向台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借款，及支付對內、外借款之利息。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0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2億1萬5千元。

三、補辦預算事項：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無障礙車(復康巴士)社區服務計畫」購置復康巴士3輛2,907千元、「建購家庭福利服務系統實驗計畫」購置辦公用設施設備600千元、「台南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社會工作人員安全設施設備計畫」充實社工人員工作環境安全設施設備754千元、「社會福利資訊與高風險預警系統」購置電腦設備及系統開發820千元及本市興建安南區老人活動中心設計監造費470千元，共計5,551千元，於98年度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長期照顧服務計畫」購置電腦2台40千元、「充實兒童及少年保護社會工作人員安全設施設備計畫」監視設備881千元，辦理松柏育樂中心整修工程2,634千元及金華社區活動中心電梯工程4,290千元，共計7,845千元，於99年度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

(二)長期債務：

1. 舉借：原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市府分行借款13億3,441萬2千元，因利率較高，改向臺灣土地銀行臺南分行轉貸13億3,441萬2千元，於99年度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
2. 償還：係為償還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市府分行借款13億3,441萬2千元，於99年度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1,552,802		1,552,802
債務收入	1,334,412		1,334,412
舉借債務收入	1,334,412		1,334,412
財產收入	15		15
利息收入	15		15
政府撥入收入	218,375		218,375
市庫撥款收入	218,375		218,375
基金用途	1,352,787		1,352,787
償債計畫	1,352,787		1,352,787
基金債務還本付息	1,352,787		1,352,787
本期賸餘(短絀-)	200,015		200,015
期初基金餘額	-636,069		-636,069
期末基金餘額	-436,054		-436,054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00,015	
調整非現金項目	-99,097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7,314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106,4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00,91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減少短期債務	-99,000	
減少其他負債	-1,874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00,87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20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債務收入				1,334,412	
舉借債務收入	年	1		1,334,412	舉借新債償還向臺灣土地銀行臺南分行借款本金1,334,412千元
財產收入				15	
利息收入	年	1		15	社會福利基金存款2,000,000元，每月利息1,250元*12月=15,000元(利率0.75%)
政府撥入收入				218,375	
市庫撥款收入	年	1		218,375	市庫撥款收入218,375千元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償債計畫	1,352,787		
	基金債務還本付息	1,352,787		
	租金、償債與利息	1,352,787		
	償債及利息	1,352,787		
	債務還本	1,334,412		償還向台灣土地銀行 台南分行借款本金 1,334,412千元
	債務利息	18,375		對外借款1,334,500千 元： 台灣土地銀行臺南分 行本金1,334,412千元 ，利息13,345千元(利 率1%) 對內借款533,000千 元： 平均地權基金本金 533,000千元，利息 5,330千元(利率1%)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償債計畫 基金債務還本付息	年	1,352,787	1	1,352,787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8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 較 增 減
	資 產			
	流動資產	3,574		3,574
	現金	320		320
	銀行存款	320		320
	應收款項	3,254		3,254
	其他應收款	3,254		3,254
	資產總額	3,574		3,574
	負 債			
	流動資產	434,260		434,260
	短期債務	434,000		434,000
	短期借款	434,000		434,000
	應付款項	260		260
	應付代收款	260		260
	其他負債	5,368		5,368
	什項負債	5,368		5,368
	存入保證金	2,441		2,441
	應付保管款	104		10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23		2,823
	基 金 餘 額			
	基金餘額	-436,054		-436,054
	基金餘額	-436,054		-436,054
	累積餘額	-436,054		-436,05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574		3,574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償債計畫		
	租金、償債與利息	1,352,787	1,352,787		
	償債及利息	1,352,787	1,352,787		
	總 計	1,352,787	1,352,787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辦理年度	說明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4,731	98	
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	2,907	9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907		
購置固定資產	2,907		本案為98年度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台南市無障礙車(復康巴士)社區服務計畫，購置復康巴士3輛，所需經費2,907,000元，因內政部補助款核定較晚，致未及納入98年度預算，98年11月27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8.12.01南市主決字第09805517450號函核定)
推展老人福利活動	470	9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0		
購置固定資產	470		為興建安南區老人活動中心，因原設計監造費用編列於推展老人福利活動-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預算科目用途不符，改由推展老人福利-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購置固定資產項下支應，所需經費470,000元，98年11月27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8年12月1日南市主決字第09805517450號函核定)
社會工作制度	600	9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0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辦理年度	說明
購置固定資產	600		本案為98年度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建構家庭福利服務系統實驗計畫，購置辦公用設施設備所需經費600,000元，因內政部補助款核定較晚，致未及納入98年度預算，98年11月19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8.12.01南市主決字第09805517450號函核定)
保護扶助	754	9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54		本案為98年度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台南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社會工作人員安全設施設備計畫，充實社工人員工作環境安全設施設備，所需經費753,700元，因內政部補助款核定較晚，致未及納入98年度預算，98年11月26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8.12.1南市主決字第09805517450號函核定)
購置固定資產	754		
社區發展計畫	820	98	本案為98年度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臺南市政府社會福利資訊與高風險預警系統實施計畫，購置電腦設備及開發系統，所需經費820,000元，因內政部補助款
社區精神倫理工作	8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20		
購置固定資產	194		
購置無形資產	626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辦理年度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3,555	99	核定較晚，致未及納入98年度預算，98年10月23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8.11.4南市主決字第09805515950號函核定。)
老人社區照顧服務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40	9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		
購置固定資產	40		
推展老人福利活動	2,634	99	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各縣市政府整備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工作計畫，購置電腦設備，所需經費40,000元，99年6月3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年6月11日南市主決字第09905507780號函核定)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634		
購置固定資產	2,634		
兒童少年福利業務	881	99	為辦理本市松柏育樂中心三樓中型會議室轉型日間照顧中心變更使用執照暨增建替代廁所等工程，所需經費2,633,576元，因99年度未編列預算，99年5月11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年5月17日南市主決字第09905506920號函核定)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81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辦理年度	說明
購置固定資產	881		內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充實台南市兒童及少年保護社會工作人員安全設施設備計畫，購置監視設備等，所需經費881,000元，因內政部補助款核定較晚，致未及納入99年度預算，99年8月9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8.30南市主決字第09905512240號函核定)
社區發展計畫	4,290	99	
社區精神倫理工作	4,290	9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290		
購置固定資產	4,290		一、為辦理金華社區活動中心興建電梯工程，需增列消防設備及水電設備等工程，所需經費2,290,000元，因99年度未編列預算，99年8月9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8.30南市主決字第09905512240號函核定) 二、為配合辦理金華社區活動中心興建電梯案，尚需增列鋼柱樑防火被覆、屋頂升高工程、下段樓梯修繕改建、建築物補強等工程項目，所需經費2,000,000元，因99年度未編列預算，99年11月16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11.22南市主決字第09905516980號函核定)。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辦理年度	說明
二、長期債務舉借、償還 舉借	1,334,412	99	原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市府分行借款1,334,412,000元，因利率較高，為減輕利息負擔，改向臺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舉借，因99年度未編列預算，99年6月3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06.07南市主決字第09905507660號函核定)
償還	1,334,412	99	原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市府分行借款1,334,412,000元，因利率較高，為減輕利息負擔，改向臺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舉借，因99年度未編列預算，99年6月3日簽奉核准先行辦理，並於100年度補辦預算(經本府99.06.07南市主決字第09905507660號函核定)

臺南市社會局
臺南市社會福利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 明
資產					
土地	15,300			15,300	
房屋及建築	27,599			27,599	
機械及設備	34,832			34,8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05			3,605	
什項設備	8,965			8,965	
購建中固定資產	19,054		6,849	12,205	移撥安南區公所-頂安活動中心1,413千元、南興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956千元；中西區公所-西湖社區活動中心2,003千元、民主社區活動中心695千元；北區區公所-大仁實踐社區活動中心整修工程1,782千元
電腦軟體權利	1,548			1,548	
資產總額	110,903	-	6,849	104,054	
負債					
長期債務	1,334,412			1,334,412	
長期借款-台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	1,334,412			1,334,412	
負債總額	1,334,412			1,334,412	

主辦會計人員：魏佑興



基金主持人：曹愛蘭

